

成都市 2023 年“蓉漂人才荟”走进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活动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成都市技师学院）

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成都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成人社发〔2021〕26号）规定及所属事业单位用人需求，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成都市技师学院）拟面向社会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共6名（详见附件）。本次公开招聘为编制内正式工作人员，招聘的工作人员按国家《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实行事业单位聘用制管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基本情况

请在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官网

<http://www.cdgmxy.com/>查看。

二、招聘对象及范围

普通高等院校2023年、2024年应届优秀硕士、博士毕业生及符合我市考核招聘政策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具体岗位及条件见《2023年“蓉漂人才荟”赴外公招岗位表》（详见附件）。

三、应聘基本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事业心和责任感强。

2.身心健康，具有正常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3.符合招聘岗位确定的其他条件（详见附件）。

4.委培、定向应届毕业生，须征得原委培、定向单位同意。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应聘：

1.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

2.曾被开除中共党籍、开除公职的。

3.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4.党纪处分尚在影响期、政纪处分尚未解除的。

5.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由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

6.有违反其他规定不适宜报考事业单位的。

四、岗位待遇

工资待遇按照国家事业单位序列工资、津贴执行，高层次人才另付一次性安家费及住房补贴：

1.教授（含其他系列正高职称）35 万元；

2.博士（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和学位者）25 万元；

3.紧缺专业、特别优秀的人才安家费及住房补贴在上述参考标准基础上可适当提高，学院需要的其他人才待遇实行“一事一议”。

五、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

凡符合《2023年“蓉漂人才荟”赴外公招岗位表》所列条件的人员通过校园招聘现场或线上网络方式报名。

现场报名：10月21日（星期六）14:30-17:00 在清华大学学生职业发展指导中心（祖龙广场）；10月22日（星期日）11:25-15:30 在北京大学邱德拔体育馆。请提供简历和相关佐证材料。

网络报名：请于10月25日前请将电子简历和相关佐证材料发送至邮箱 cdjsrsc05@163.com，邮件主题“应聘岗位+姓名+最高学历/职称+毕业院校”。个人简历（附一寸清晰照片）须包括本科及以上教育经历、工作经历和业绩成果、职称等级等内容。

（二）资格审查

我院根据报名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招聘整个过程。

六、考核程序及方式

根据应聘人员专业水平及成果，结合学院专业建设发展及团队结构，按照不低于1:2的比例择优确定参加面试人员。

达不到上述比例的，相应调减或取消岗位招聘人数。无法调减或取消的，按照《成都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以划定该岗位面试合格分数线为 80 分的方式组织面试。面试具体信息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本人，未进入面试的人员，不予另行通知。

（一）面试考核。主要考察应聘人员与岗位相适应的专业知识、技术技能、科研及社会服务潜力、业务水平及综合素质等。

（二）学院审议。根据应聘人员面试考核情况，研究确定进入体检人员。

七、体检

进入体检人员由我院通知并组织体检。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体检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进入体检人员本人承担。进入体检人员初次体检不合格或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果通知起三日内申请复检。复检只进行一次，只复检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复检由我院指定到除原体检医院以外的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进行。复检人员的体检结果以复检结果为准。

因进入体检人员未按要求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出现的空额，应按照该招聘岗位已参加面试人员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一次。

八、考察

体检合格者由我院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相关条款执行。因个人原因导致我单位无法对其进行考核或考核不合格，以及个人自愿放弃出现的空额，应按照已参加面试人员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一次。

九、公示

在我院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反映有问题并查证属实、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的，取消该拟聘人员的拟聘资格。

十、聘用

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后再决定是否聘用。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由我院按程序报送审核确认。

拟聘人员如系应届毕业生,我院与其签订《就业协议书》并明确报到时应交验的应聘资格条件中要求的证件和证明材料。

拟聘人员应在我院规定的时限内向单位报到。未经我院同意，逾期未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因上述原因产生的空额，不再递补。

十一、其他

（一）应届毕业生未取得学历学位或未能按时毕业的，我院一律不予聘用。

（二）特别提示：

此次公开招聘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需做调整或进行补充说明的，由我校在官网上公告，请应聘考生及时关注登录相关网站查阅招聘信息。因应聘考生不主动、不按要求登录相关网站查阅相关信息，导致本人未能按要求参加面试、体检、考察、聘用的，责任自负。

（三）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成都市郫都区红光镇港通北三路 1899 号

联系人：周老师 吴老师

联系电话：028-61835011（法定工作日 9:00-12:00，
14:00-17:00）

学院网址：<http://www.cdgmxy.com/>

附件：2023 年“蓉漂人才荟”赴外公招岗位表

成都市技师学院（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2023年“蓉漂人才荟”赴外公招岗位表

招 聘 岗 位			应 聘 资 格 条 件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	招聘人数	专 业	学历学位	职称名称	其 它
工业互联网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1	机械工程、电气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电子信息、机械、软件工程、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教授或正高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1. 197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 博士、教授、正高级工程师三者满足其一即可。取得正高级职称者可放宽至本科学历,专业须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信息工程、通信工程、电子信息工程、机械电子工程、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双师型”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2	教育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本科以上学历,取得相应学位	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1. 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 具有5年以上高等职业院校教育教学工作经历; 3. 指导学生或个人参加省级竞赛获得三等奖以上荣誉。
二级学院负责人	专业技术岗位	1	交通运输工程	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教授或正高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1. 197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 博士、教授、正高级工程师三者满足其一即可,取得正高级职称者可放宽至本科学历,专业须为交通运输工程专业; 3. 具有5年以上高等职业院校教育教学工作经历

机电一体化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1	智能制造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	研究生,取得学历相应的硕士或博士学位	无	普通高等院校 2023 年、2024 年应届优秀硕士、博士毕业生。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一体化”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1	车辆工程、汽车运用工程、汽车电子工程	研究生,取得学历相应的硕士或博士学位	无	普通高等院校 2023 年、2024 年应届优秀硕士、博士毕业生。